

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广发汇宏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暂停个人投资者申购
(含转换转入) 业务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: 2025 年 5 月 29 日

1.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广发汇宏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	
基金简称	广发汇宏 6 个月定开债	
基金主代码	006378	
基金管理人名称	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
公告依据	《广发汇宏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 《广发汇宏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	
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	暂停申购起始日	2025 年 5 月 29 日
	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	2025 年 5 月 29 日
	暂停申购（转换转入）的原因说明	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

2.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，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决定暂停广发汇宏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个人投资者的申购（含转换转入）业务，具体措施如下：自 2025 年 5 月 29 日起，本基金暂停个人投资者的申购（含转换转入）业务。在本基金暂停个人投资者申购（含转换转入）业务期间，其他业务正常办理。本基金恢复办理个人投资者申购（含转换转入）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。

如有疑问，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95105828 或 020-83936999，或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.gffunds.com.cn 获取相关信息。

风险提示：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、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，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。投

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（更新）等基金法律文件，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，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、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，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，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，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者自行负责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5 年 5 月 29 日